##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航天长峰"或"公司")于 2025年10月1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,并于 2025年10月27日上午在航天长峰大厦八层822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十二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,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海潮先生主持,会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,形成了如下决议:

## 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。

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://www.sse.com.cn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: 9票赞成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构成的议案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 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,公司 现对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进行如下调整:

1.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主任: 王本哲,委员: 王宗玉、惠汝太、王兴盛、陈广才

2.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

主任: 肖海潮,委员: 王本哲、惠汝太、刘大军、陈广才、王兴盛、邱旭阳、原诚

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: 9票赞成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 特此公告。

>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